

##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关于下调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<sup>1</sup>

东方金诚公告【2022】0266号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金诚”）受托对国美电器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美电器”或“公司”）及其发行的“18 国美 01”、“19 国美 01”和“20 国美 01”进行了信用评级。2022 年 12 月 20 日，东方金诚对国美电器及相关债项进行了不定期跟踪评级，下调主体信用等级为 A，评级展望为负面，下调相关债项信用等级为 A，评级结果在受评债项的存续期内有效。

鉴于公司流动性紧张、经营状况下滑等因素，东方金诚根据信用评级相关制度实施了本次不定期跟踪评级。

东方金诚信用评级委员会决定下调国美电器主体信用等级为 BBB+，评级展望为负面，同时下调“18 国美 01”、“19 国美 01”和“20 国美 01”的信用等级为 BBB+。主要调整理由如下：

1、2022 年 12 月 14 日国美电器发布《国美电器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2022 年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》，“18 国美 01”回售有效登记数量 101560 手，回售金额 101560000 元，应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兑付本息。在公司当前流动性紧张、负面舆情较多及再融资能力减弱的情况下，债券回售兑付面临不确定性。

2、受新冠疫情反复及现金流较为紧张影响，公司经营状况下滑，对其偿还债务能力产生较大不利影响。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光裕通过向公司控股股东国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美零售”）提供无息贷款为国美零售及公司补充营运资金，同时公司将通过引入战略投资人、出售部分物业资产等方式缓解面临的流动性紧张问题。

东方金诚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最新进展，评估其对国美电器主体信用等级、评级展望以及对相关债项信用等级可能产生的影响，并做出后续评级行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

2022 年 12 月 21 日

### <sup>1</sup> 特别声明：

本公告的著作权等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。除委托评级合同约定外，委托方、受评对象等任何使用者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，不得用于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等证券业务活动或其他用途。

本公告仅为受评对象信用状况的第三方参考意见，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。东方金诚不对发行人使用/引用本公告产生的任何后果承担责任，也不对任何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和投资损失承担责任。